

臺中市政府第 41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0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00 分

貳、地點：新市政大樓 9 樓市政簡報室

參、主持人：胡市長 志強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林本源

伍、指（裁）示事項：

- 一、每個獎項的取得都不容易，臺中市的子弟在運動場上的表現獲得國際的肯定，我們同感光榮並在此頒獎予以鼓勵。另外，我也要特別感謝教育局的努力，在國家教育研究院「全國中小學教師 100 年度自製教學多媒體競賽」中，榮獲團體獎第一名，足見教師們在教具的製作都竭盡全力、爭取榮譽，其用心於教具製作以精進教學之精神，不僅堪稱風範，老師的創意及認真也都是我們值得學習效法的，另也請蔡副市長多加留意，未來建議可以頒給獎金，來表達市府對獲獎老師的用心及肯定。另外，剛才也表揚了「法務部 99 年度鄉鎮市調解業務考核績優公所」，我認為調解委員會的工作很重要，不僅是在行善積德，對於社會風氣亦可發揮潛移默化的作用，對於法制局及各區公所的努力，在此表示感謝，期勉得到獎項肯定的公所保持優良傳統，其他各區也要持續重視調解業務的重要性。（[辦理機關：教育局、法制局、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 二、日前本市獲得入選全球 21 大智慧城市的殊榮，智慧城市就是藉由通訊科技的進步來幫助市府提高效率、讓民眾生活更便利並減少企業的成本，以增加競爭力。今年，本市首次參賽，就在四百多個城市中脫穎而出，除了競賽書面資料的完備之外，去年我以「世界的大臺中」作為競選口號，與打造智慧城市立意相符，也成為入選的重要因素，世界上的城市何止成千上萬，能獲此肯定，相當不容易。這次我們以「U-Speed Taichung」也就是速捷臺中做為主軸參與評選，首先，最受重視的就是本市的 1999 為民服務熱線，最近很多里長向我反映 1999 真好，以前里長對於路面坑洞、路樹修剪及路燈維修等問題，都需要找到業務承辦人才能反映問題，但是現在只要撥打 1999，就會有人來處理，相當方便也有效率，合併後 1999 的進線量成長 4.13 倍，滿意度更高達 98.5%，未來不僅區長要協助宣傳讓

大家知道 1999 的好處，各局處更要針對民眾反映問題積極處理，讓 1999 可以精益求精，做得更好。其次，環保方面，我們也得到智慧城市的肯定，不僅連續八年榮獲全國廚餘再利用特優城市、連續七年榮獲巨大廢棄物再利用全國特優等優異成績，其他廢棄物回收、資源回收及垃圾減量等，也都有不錯的成果。第三，我們也積極推動低碳運輸，預計 2020 年，本市電動雙節公車 BRT 將達到 186 公里並成為亞洲第一，另外，還有 2 萬輛電動汽車與 2,000 座充電站，大幅減少本市的排碳量。第四，智慧城市也肯定我們對產業界的服務，臺中精密科學園區及豐洲工業區的持續擴大，不僅提供企業好的投資環境，同時也協助解決未登記工廠的問題。最後是資訊科技方面的努力，我們與 i236 計畫推動辦公室共同合作以臺中精密機械科技園區為智慧產業聚落（i-Park）的實驗場域，要幫廠商儲存資料、使企業減少成本以提昇產業競爭力，這些計畫，藉由研考會及經發局的努力，也正在逐步推動中，未來也建議將此類計畫推動至其他的工業區，才能無愧於智慧城市的頭銜。（辦理機關：經濟發展局、交通局、環境保護局、研考會、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三、上週末看到媒體報導，本市有名 12 歲的小女孩，送醫診治後猝死，家長傷心之餘並質疑院方延誤救治，因此可能會訴諸法律途徑解決。案件進入司法程序後，政府部門原本不宜過度介入，但是針對本案，仍拜託社會局給予家屬關懷，法制局也請提供法律諮詢，另也請衛生局通盤了解事情的始末，期望本府以主動積極的態度照顧市民的權益，同時也是一個負責任政府應有的作為，各機關處理過程如遭遇問題，亦請向秘書長反映，讓事情的處理可以更為完善。（辦理機關：社會局、衛生局、法制局）

四、墊付案依規定需由市政會議通過後，始能提送臺中市議會審議，然而，議會第二次大會將持續進行至 12 月底，為了方便與議會協調加開程序委員會，俾利將墊付案排入審查議程，請各機關務必審慎檢視，並與中央積極聯繫，了解是否尚有墊付案尚未提送市政會議審議，並請研考會研議加開市政會議，俾利相關墊付案能順利送議會審議。（辦理機關：研考會、本府各機關）

五、有關法制局林局長「因應縣市合併法規整併辦理情形」專案報告。蔡副市長提到，本市合併升格將滿一年，尚有 17 個機關未設法制人員，設置

比例偏低，為具體落實依法行政、合宜引用條文法規，並使各機關涉及業務權責歸屬爭議時，可以透過法制人員先行進行法規了解，以簡化行政流程，因此建議各機關如尚有缺額，可優先進用法制人員。我認為這個建議很好，各機關執行時如有問題，可請秘書長及人事處予以協助，三個月後，我們再針對 17 個機關設置法制人員的進度進行一次調查。（[辦理機關：法制局、人事處、本府各機關](#)）

六、有關法制局林局長「因應縣市合併法規整併辦理情形」的專案報告。本府縣市合併後之法規整併，不論是自治法規或行政規則，相較於其他合併升格之直轄市，進度顯然超前甚多，感謝法制局及各機關都很認真的辦理並正視合併後法規的整併，不僅在縣市合併前的商討或縣市合併後的座談都很認真，在此特別感謝法制局的辛勞。另外，我也要在這誠實的說，各機關常會將人力不足當成做不好的理由，但是，法制局同樣也在人力很少的情況下達成工作，值得各機關好好學習。為避免法律空窗期，各機關在明年底前務必要完成相關法規的訂定，在此請各位首長重視此問題並指派一位簡任級同仁負責，明年 6 月 30 日前將法規提送出來，如果有困難之處而無法做到，請於今年 12 月底前請將原因簽出來讓我知道，有問題也請與秘書長及法制局好好研究。請大家務必全力緊盯此事，避免民眾的權益受到傷害。（[辦理機關：法制局、本府各機關](#)）

七、有關消防局廖局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暨居家防火宣導」專案報告。報告提到，今年度已完成本市 470 戶每戶最高 3,000 元之熱水器換裝或遷移之補助，並獲得全國甲組第三名的佳績，另外，消防局並已向內政部申請明年 531 戶之補助經費，預計明年元旦起開始進行更換。對此，我認為這類與民眾生命悠關之事，如要等到明年元旦才啟動，是否緩不濟急？尤其近日天冷，我很擔心民眾的安危，請消防局再去進行了解，如民眾確有迫切的需求，寧可動支預備金也要先行協助換裝或遷移，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的安全。另外，先前媒體報導，瓦斯行安全堪虞的問題，我認為不能只有罰錢了事，請消防局務必採取斷然的必需手段，同時也可以將「中一瓦斯行」和「新形象煤氣行」的成功案例推廣到全市的瓦斯行，不僅導正其經營方式，同時也維護民眾居住的安全。另外，由於中央法規對於攤販擺放瓦斯鋼瓶的規定不夠明確，因此，消防局已提出一個自治條例案，明文限

定攤販只能擺放 2 桶、最多 40 公斤的瓦斯鋼瓶，不僅維護市容，並可減少備用數量過多所產生的安全疑慮，不過，在現場執行上要注意落實，以確實維護市民安全。同時，我認為消防局的這個報告做得很好，也請消防局將本專案報告提到治安公安聯合會報，與相關業務同仁共同分享。（[辦理機關：消防局](#)）

八、有關都發局黃副局長「臺灣塔競圖結果」專案報告。外界很多人質疑為什麼要花這麼多錢來蓋臺灣塔，我要告訴各位，臺灣塔的經費來自水湳區段徵收作業基金，依規定該基金也只能用在該地區，無法到其他地區使用，如果拿太陽系來比喻，我認為臺灣塔及其所在地水湳經貿園區加上七期重劃區，就像是「太陽」，各區就像「行星」，臺灣塔興建完成後，絕對會成為臺中最大的亮點，讓陸客及來自各國的觀光客排隊參觀並帶來龐大的財源，以此帶動臺中的整體發展，我相信其效益絕對比把錢平均到各區來得顯著。臺灣塔以革命化的眼光，挑戰傳統對塔的觀念，新穎的設計概念，已經在許多不動產國際展覽場合中引起高度注意，尤其看完臺灣塔的宣傳短片，著實令人感動，請都發局將中央公園溫度調節器、水湳經貿園區整體計畫構想等資料加入臺灣塔的宣傳資料中，整理之後分送議員、顧問、媒體、老師及建築業界的朋友，甚至可以做成英文版本，讓這個已受世界矚目的建設更為各界所熟知，相信興建完成後，臺灣塔一定會成為臺中最大的亮點，而且亮到讓「全世界都看得到」。（[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九、有關農業局蔡局長報告，十一月豪雨造成農作物受損面積達 853 公頃，農損金額達到 4,670 萬元，由於未達一億八千萬全縣（市）補助門檻，因此，農業局已分三梯次向農委會申請專案補助，農委會目前已核定前兩梯次，第三梯次農委會尚未核定，核定後請公所儘速公告並協助轄內農民申請專案救助。另外，徐副市長提到，媒體報導農委會收購嘉義縣的水柿，補助金額達到三分之二，相較之前本市為預防產銷失衡而收購荔枝時，每公斤 9 元的收購金額，農委會只補助 0.5 元，收購標準實有天壤之別，請徐副市長及農業局向農委會反映並積極爭取補助，以照顧農民的生活。（[辦理機關：農業局、各區公所](#)）

十、有鑑於民眾對食品安全及健康向來甚為重視，因此衛生局推出「食在安心」

的認證標章，符合規範的商店總共有 109 家，他們都是製作過程和環境清潔都符合規範的店家，其中包括新市政大樓的員工餐廳，我認為，會參加食在安心的廠商都是有心求好、守信誠實的商家，值得大家給予支持。另外，衛生局也推出了「健康便當」及「樂活麵包」兩大主題，便當少油、少鹽、高纖，而麵包也一定不含反式脂肪，並標示熱量方便民眾選購，總共有 101 家業者參加，新市政大樓一樓的瑪利媽媽麵包店也入列。希望各機關要訂便當或餐盒都盡量找這些廠商購買，不僅大家可以吃得安心，同時對於這些重視食品安全及民眾健康的商家，亦能達到鼓勵的效果。（**辦理機關：衛生局、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十一、有關徐副市長提到建設局授權公所設置零星路燈時，施工完畢後依規定需送回建設局蓋章，始能向臺電申請通電，往返時間約耗時 2 至 3 週，雖然是因為電力係以市政府名義申請才会有此流程，但是為了爭取時效，似不宜拘泥於僵化的思考邏輯，在此請建設局回去後即與臺電聯繫，承諾電費由臺中市政府支付，並請即刻發文給各區公所，即日起授權各公所逕向臺電申請通電，如此就無須因為等待通電時間過久，而有損民眾的權益。（**辦理機關：建設局、各區公所**）

十二、今天是 12 月 5 日，本府很多委員會的委員聘用日期都到 12 月 31 日為止，請各局處務必依照秘書長的建議，積極簽辦委員的續聘或改聘事宜，今年很多委員的聘任都是在 2 月份時才完成，並將聘用日期往前溯及元旦生效，由於正值縣市合併的過度時期，因此我沒有特別要求，但是，爾後再有此情事發生，一定會追究相關人員的責任。因此，除請各位首長務必將此事放在心上，並請各機關務必在 12 月 15 日前簽辦完成，以彰顯行政效率。（**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陸、散 會：上午 10 時 55 分

臺中市政府 100 年第 41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

案號	單位	摘要	決議
01	建設局	檢陳制定「臺中市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自治條例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臺中市議會審議。
02	都市發展局	檢陳修正「臺中市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設置辦法部分條文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3	都市發展局	檢陳訂定「臺中市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補助實施辦法」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4	地方稅務局	檢陳「臺中市使用牌照稅徵收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5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民政局組織規程」、「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組織規程」、「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組織規程」、「臺中市各區公所組織規程」及「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組織規程」修正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6	人事處	檢陳制定「臺中市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組織自治條例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臺中市議會審議。
07	財政局	檢陳本府擬處分坐落本市西區民生段五小段11-19地號等60筆市有土地及市有建物1棟提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01	地政局	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100年度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加速重劃區急要農水路改善」（追加計畫）之經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

案號	單位	摘要	決議
		費新臺幣944萬4,0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號函規定辦理。
墊02	農業局	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100年度輔導產業公協會及農民團體參加馬來西亞及上海國際食品展計畫」之經費新臺幣20萬4,0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辦理。
墊03	社會局	為內政部兒童局補助本府社會局100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5歲幼兒免學費計畫」案（計畫編號：100ASAE003Aj），補助經費計新臺幣3,785萬元整，其中新臺幣2,056萬125元需辦理先行墊付乙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辦理。
墊04	環境保護局	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第2次核定補助本局100年度「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全面提昇城鄉環境衛生-全面強化街道及住家清理-補助縣市政府汰換清溝車購置經費」新臺幣500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辦理。
墊05	環境保護局	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100年度臺中市廚餘多元再利用計畫之經費新臺幣405萬元，辦理先行墊付乙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辦理。
墊06	觀光旅遊局	為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補助100年度「中臺區域自行車觀光發展計畫」案之經費新臺幣150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中華民國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辦理。